

南雄市发展和改革局
2020 年本级储备粮油风险金
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南雄市财政局

评价机构：韶关市金律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机构（团队）负责人：李慈权

项目负责人：华兴

2021 年 10 月 31 日

目 录

一、项目概况	1
(一)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1
(二) 评价项目概要	1
(三) 总目标	6
(四) 阶段性目标	6
二、评价原则与评价方法	6
(一) 评价基准日	7
(二) 评价指标体系说明	7
三、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	7
(一) 总体结论	8
(二) 各部分绩效分析	8
四、主要绩效	12
五、存在问题	12
六、相关建议	12
七、附件	13

南雄市发展和改革局 2020 年“本级储备粮油风险金” 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南雄市“本级储备粮油风险金”补助资金的管理，深化财政资金使用管理改革，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促进财政资金使用的科学化、合理化和精细化，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财预〔2018〕167 号）、南雄市财政局《关于做好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雄财绩〔2021〕5 号）要求，遵循“科学规范、客观公正、绩效相关”原则，受南雄市财政局委托，韶关市金律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对南雄市发展和改革局 2020 年“本级储备粮油风险金”补助资金（市级资金）的立项、使用和管理进行绩效评价，现将评价结果报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1. 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统筹协调经济社会发展；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大提交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报告。

（2）研究分析全市经济形势和发展情况，进行宏观经济的预测、预警；研究宏观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宏观调控政策建议。

（3）研究分析财政、金融等方面的情况，参与财政、土地、金融体制改革及政策的制定，拟订并组织实施地方性产业政策，监督检查产业政策的执行；组织拟订综合性经济体制改革方案，协调有关专项经济体制改革方案；参与有关政府规范性文件的起草和协调实施。

（4）贯彻实施国务院和省、市投资主管部门颁布的固定资产投资政策；监测分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状况，研究提出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规划重大项目和生产力布局；指导和监督政策性贷款使用方向；引导民间资金用于固定资产投资的方向。审批或审核上报各类建设项目；组织编制市级政府投资项目中长期和年度计划，协调政府投资建设项目的实施并参与管理；组织国债项目和重大建设项目的稽察工作；研究提出利用外资的发展战略、结构优化的目标和政策，监测全市外债结构优化状况；审批或审核上报重大外资项目。

（5）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升级，提出重要产业的发展战略和规划；研究并协调农业和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有关问题，衔接农村专项规划和政策；研究工业化发展战略，指导工业发展，推进工业化和信息化；拟订能源发展规划；推动高技术产业发展，实施技术进步和产业现代化的宏观指导。

（6）研究分析国内外市场状况，负责重要商品总量平衡和宏观调控；管理粮食等重要商品的储备；会同有关部门提出现代物流业发展的战略的规划。

（7）做好人口和计划生育、科学技术、教育、文化、卫生等社会事业以及国防建设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衔接平衡；提出经济与

社会协调发展、相互促进的政策，协调各项社会事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研究提出促进就业、调整收入分配、完善社会保障和经济与社会发展的政策，协调就业和社会保障的重大问题。

（8）推进可持续发展战略，提出能源发展战略、规划，参与编制生态建设规划，综合协调生态建设和资源节约综合利用的重大问题，促进经济与资源、环境的协调发展。

（9）负责全市国防动员的组织协调和国民经济动员工作，研究提出国民经济动员发展规划，配合军队组织国民经济动员演练；制定重点战略物资的储备和调用计划，申报办理经济动员项目。

（10）依法指导和协调招标投标活动，包括核准项目的招标方式和审查招标初步方案等，并对重大建设项目招标投标进行监督检查。

（11）贯彻执行国家、省和市有关价格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负责价格分析、预测、预警和调控，负责价格调控基金的设立、运作和管理；运用价格杠杆促进经济发展。

（12）管理国家、省列名管理的商品、服务价格及中介服务收费，组织价格听证会，依法承担行政事业性收费相关管理工作，管理社团收费，管理政府指导价和政府定价外收取的保证金、抵押金、风险金等。

（13）依法对商品和服务价格、行政事业性收费、经营者和中介组织价格行为进行监督检查，对价格、收费违法违规行为实施行政处罚和行政强制措施；组织指导价格、收费社会监督，受理和处理价格投诉举报；指导价格认证和价格协会工作。

（14）拟订能源行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监测和分析能源产业、能源安全的发展状况，规划重点项目布局，指导协调农村能源发展工作；参与能源预测预警、运行调节和应急保障工作，发布相关能源信息。

（15）编制和实施近期电力生产和供应的调控、配置方案；协调处理电网运行、电力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提出电、热价格政策意见，参与电价整顿、调整、改革等工作；依法审核煤、油经营单位的经营资格。

（16）拟订全市粮食流通设施和物资储备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并负责组织实施和指导管理；组织实施本级储备粮食和救灾物资轮换和日常管理，落实有关动用计划和指令；拟订粮食和物资仓储管理制度；对储备粮食和储备物资的数量、质量、卫生、储存安全以及相关政策执行情况实施监督检查；组织实施全市粮食库存检查，指导监督有关技术规范的执行、改造和创新。负责粮食质检体系建设。

（17）组织研究全市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体制改革及其他重大问题，组织起草粮食流通和加工行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拟订全市粮食市场体系建设规划，粮食收购市场准入指导标准，粮食和物资监测预警、应急保障等政策措施和计划方案并组织实施；指导政策性粮食购销，粮食产销合作；承担军粮供应管理和粮食流通、物资储备的统计、调查工作；统筹推进粮食安全政府责任制考核工作；承担粮食和物资储备相关综合性工作。

（18）承办市人民政府及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物价、粮食部

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2. 部门机构设置

南雄市发展和改革局内设 9 个机构，即办公室、综合规划股、投资管理股、社会发展股、价格和收费管理股、价格监测和成本调查股、能源管理股、粮食和物资储备股、粮食和物资调控股（军粮供应和管理办公室）。

（二）评价项目概要

粮食是关系国计民生的基本物资保障品，政府必须进行宏观调控，粮食专项储备制度和粮食风险金制度是政府对粮食进行宏观调控的重要经济手段，粮食风险基金是中央和地方政府用于平抑粮食市场价格，促进粮食稳定增长，维护粮食正常流通秩序，实施经济调控的专项资金，粮食专项储备是调节国内粮食供求平衡、稳定粮食市场价格、应对重大自然灾害或其他突发事件而建立的一项物资储备制度，是保障群众基本生活的物资体系建设。粮食风险基金作为维持国家粮食储备和调控我国粮油市场的一项基本制度，在市场经济为主导的粮食流通领域中，保障了市场的稳定，确保了国家粮食安全。为我国经济持续稳定发展起到了重要的作用，是提高我国粮食可持续发展能力的重要举措。

南雄市粮食风险基金是南雄市市政府调控南雄辖区内粮食市场的专项基金，用于本级粮食储备的保管、轮换、市场价差、贷款利息以及轮换风险准备金等利费开支。

粮食风险基金的管理由财政部门负责，储备粮油补贴开支由南雄

市发展和改革局粮食部门负责。

（三）总目标

调节南雄市辖区内粮食供求平衡、稳定粮食市场价格、应对重大自然灾害或其他突发事件；有效增强政府对粮食市场的宏观调控，促进粮食生产的发展，最终实现落实南雄市政府在辖区内粮食安全方面发挥重大的作用。

我市本级粮油规模总量为 13560 吨，其中：储备粮 13500 吨，储备油 60 吨。按照《南雄市县级储备粮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确保储备粮的数量真实、质量良好、储存安全，计划完成率 100%。

（四）阶段性目标

2020 年度对 4561 吨储备粮（其中：2017 年度产的早籼稻 1480 吨，2018 年度产的早籼稻 3081 吨）、2019 年产的 60 吨储备油进行轮换。按照《南雄市县级储备粮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规范操作，把握好轮换时机，按时、保质、保量完成轮换任务，计划完成率 100%。

利息控制：完善“库贷挂钩”管理办法确保收购资金封闭运行，尽量做到利息支出最小化，尽量降低储备粮的轮换成本。

二、评价原则与评价方法

根据财政部和省有关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的规定，本次评价工作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通过对项目投入、过程、产出、效益及其项目的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公平性进行比较和分析，评价支出绩效。

结合“本级储备粮油风险金补助资金项目”财政支出经费的特点，

评价方法主要采用因素法，评价指标分析主要采用定量指标分析，并辅以部分定性分析，综合 4 个子项目得分，按因素法对资金使用效果进行评判评价。

（一）评价基准日

本次评价基准日为 2021 年 5 月 31 日。

（二）评价指标体系说明

根据南雄市财政局《关于做好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雄财绩〔2021〕5 号）等有关规定，南雄市财政局委托韶关市金律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对南雄市发展和改革局 2020 年“本级储备粮油风险金”资金实施第三方绩效评价。我们通过自评材料审核、现场核查评价、综合分析评价等一系列评价程序，从投入、过程、产出和效益等 4 个一级指标、7 个二级指标、14 个三级指标对项目资金使用效果进行量化分析，出具评价报告。

三、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

综合评分情况见表 1。

评价情况总表

表 1

序号	评价因素	分值	综合得分	得分率%
1	投入	10.00	10.00	100.00
2	过程	50.00	48.00	96.00
3	产出	20.00	19.00	95.00
4	效益	20.00	20.00	20.00
合 计		100.00	97.00	97.00

（一）总体结论

通过实施自评材料审核、现场核查评价、综合分析评价等一系列评价程序，第三方评价机构主要依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详见附件），综合项目实施单位自评材料与实地考评结论，对4个子项目分别评分后按评价因素进行汇总，评定项目得分为97分，评定级为“优”。

（二）各部分绩效分析

1. 投入指标分析

该指标主要从目标论证、资金分配两个方面考核项目的资金投入情况。指标分值10分，得10分，得分率100%。

项目根据韶关市财政局、韶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韶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关于调整核定韶关市粮食风险基金规模的通知》（韶财行〔2019〕26号）、南雄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南雄市县级储备粮管理办法》的通知（雄府〔2017〕53号）确定，论证决策依据充分，资金到位及时，项目实施进度、资金分配等均按南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复执行，促进了“本级储备粮油风险金”专项资金效益的有效发挥。

资金预算、使用情况表（表2）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实际支付金额
一、储备粮		
1. 储备费	162.00	162.00
2. 农发行贷款利息	159.61	144.97
3. 储备粮轮换价差	306.00	328.95
储备粮小计	627.61	635.92
二、储备油		

1. 储备费	9.00	9.00
2. 农发行贷款利息	3.76	2.21
3. 储备油轮换价差	10.20	10.20
储备油小计	22.96	21.41
合 计	650.57	657.33

根据南雄市粮食购销有限公司《关于列支上年粮食风险金余额的情况说明》，差异 6.76 万元使用以前年度结余部分支出。

2. 过程指标分析

该指标主要从资金管理、项目管理两个方面考核项目实施的过程。指标分值 50 分，得 48 分，得分率 96%。总体实施程序规范，支出时效性强、合理、规范，符合相关财经制度规定。

（1）资金管理方面

该项目实施程序规范，资金支出时效性及规范性良好，专项资金到位及时，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

① 资金支出率

本项目预算 650.57 万元，实际使用 650.57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② 支出规范性

本项目年度未发生预算调整，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项目资金专款专用，未超范围支出，未虚列支出，未截留挤占、挪用资金；单位有较完善的资金支出审批制度，项目资金的财务管理得到了有效执行。

相比韶财行〔2019〕26 号核定的粮食风险基金规模，本年度储备粮轮换价差多支出 22.95 万元，农发行贷款利息少支出 16.19 万元，

两者相抵后，本年度粮油储备支出较核定的粮食风险基金规模多支出 6.76 万元。

（2）项目管理方面：

①实施程序

南雄市粮食购销有限公司根据南雄市发展和改革局、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韶关市分行、南雄市财政局《关于轮换县级储备油请示的批复》（雄发联〔2019〕5 号）、《关于下达 2020 年度县级储备粮轮换计划的通知》（雄发联〔2019〕6 号）实施该项目；储备粮轮换价差根据南雄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南雄市县级储备粮管理办法》的通知（雄府〔2017〕53 号）的规定，由南雄市发展和改革局、南雄市财政局以《关于 2020 年度本级储备粮轮换入库成本的通知》（雄发联〔2020〕11 号）核定，实施程序较为规范。

②管理情况

南雄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业务股室根据股室工作任务，了解目标任务进展情况并进行情况分析，及时掌握绩效运行情况、资金支出进度等。严格按《南雄市县级储备粮管理办法》等有关制度对其进行管理，2020 年末库存有县级储备粮早籼稻 13500 吨、县级储备油 60 吨，粮油质量达到国家质量标准。确保了我市粮食市场稳定、安全。全年粮食轮换严格执行公开竞价交易，公开率达到 100%。

3. 产出指标分析。

该指标主要从经济性、效率性二个方面考核项目的产出情况。指标分值 20 分，得 19 分，得分率 95%。2 个子项目均能按资金分配要

求，在预算范围内逐步完成绩效目标。

（1）经济性指标

地方储备粮油财政补贴按照相关规定标准及时足额保障，储备粮油保管费和轮换费虽然大于韶财行〔2019〕26号核定标准6.76万元，但该支出已经南雄市发展和改革局、南雄市财政局以《关于2020年度本级储备粮轮换入库成本的通知》（雄发联〔2020〕11号）核定，符合相关规定及标准。

（2）效率性指标

资金效率明显，下拨率100%，执行率100%。管理单位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监督、管理到位。

4、效益指标分析

该指标主要从效果性、公平性两个方面考核项目的效益情况。指标分值20分，得19分，得分率95%。

（1）效果性指标：

粮油市场价格稳定，实现了地方粮油储备数量充足、质量良好、调用高效，增强了粮油流通能力、保障了区域内市场稳定，确保了粮油食品安全、充分满足居民和部队的消费需求；间接促进了粮食产业健康发展，为南雄的经济发展提供了坚实的物质基础。

（2）公平性指标

粮食风险基金为地方政府执行粮食宏观调控政策服务、并为地方储备粮承储企业落实好储备任务，粮食风险基金规模落实到位并及时拨补承储企业，为承储企业落实地方储备，严格按照计划进行承储、

轮换，确保地方储备粮数量真实、质量良好、发挥地方储备粮在确保区域内粮食安全重要作用提供了资金保障。

四、主要绩效

2020 年度按照《南雄市县级储备粮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规范操作，把握好轮换时机，按时、保质对 4561 吨储备粮（其中：2017 年度产的早籼稻 1480 吨，2018 年度产的早籼稻 3081 吨）和 2019 年产的 60 吨储备油进行轮换，计划完成率 100%。

五、存在问题

韶关市财政局、韶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韶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关于调整核定韶关市粮食风险基金规模的通知》（韶财行〔2019〕26 号）核定的粮食风险基金规模为 650.57 万元，实际支出 657.33 万元，超支 6.76 万元。

六、相关建议

（一）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

严格按照项目管理制度推进项目实施，建立健全分项目的业务管理制度，同时督促相关股室严格按照制度执行，确保项目实施的规范性和有效性。

（二）是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能

韶关市财政局、韶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韶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韶财工〔2017〕12 号核定的南雄市粮食风险基金规模为 800.00 万元，韶财行〔2019〕26 号调整为 650.57 万元，但本年度超支 6.76

万元，建议对资金需求进行重新测算，严格执行预算安排，规范资金使用用途，确保项目顺利实施，有效实施，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七、附件（《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评分表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评价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投入	10	项目立项	10	项目论证	4	论证决策充分性	4	财政资金分配及其支出项目确定是否按照相关程序讨论或通过党组讨论研究。	4.00	4.00
					3	项目立项依据	3	是否有相关政策文件依据。	3.00	3.00
				资金分配	3	资金安排合理性	3	依据相关信息和证据判断资金分配是否合理， 是否有助于实现资金的绩效目标。	3.00	3.00
过程	50	资金管理	35	资金支付	5	资金支出率	5	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度*100*指标权重”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垫资或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支出率等因素适当调整最后得分。	5.00	5.00
				支出规范性	30	支出规范性	30	1. 预算执行规范性 3 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2. 资金支出合规性 25 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直至扣到 0 分。 3. 会计核算规范性 2 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30.00	28.00

		项目 管理	15	实施 程序	6	程序规范性	6	项目或方案按规定程序实施,包括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6.00	6.00
				管理 情况	9	监管有效性	9	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如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9分;否则,视情况扣分。	9.00	9.00
产出	20	经济性	3	预算 控制	1	预算控制	1	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的,得满分;实际支出超过预算的,或者支出未能保障事项相应完成进度的,酌情扣分。	-	-
				成本 控制	2	成本节约(成本指标)	2	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成本(包括工程造价、物品采购单价、人员经费等)属于合理范围的(如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致相符的)得满分;成本不合理的(如明显高于或低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的)酌情扣分。	2.00	2.00
		效率性	17	完成 进度	10	数量指标	5	项目实际完成情况,比如资金补贴发放人数、发放户数、采购物资数量、建设改造修缮面积、建设改造修缮数量(处)等。	5.00	5.00
						时效指标	5	项目实际完成及时性,比如补贴资金发放及时性、补贴发放的发放频率、系统上线时间、项目开工竣工时间、当年建设进度、项目交付使用时间等。	5.00	5.00
				完成 质量	7	质量指标	7	项目资金使用质量达标情况等,比如物资采购验收合格率、工程类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补贴发放的差错率等。	7.00	7.00
效益	20	效果性	15	社会经 济效益	5	个性指标	5	反映项目资金使用社会效益,比如对稳定疫情,维持群众生活、企业生产秩序的效果、符合条件人员的补贴发放到位率、补贴预期达到的效果、项目建成后发挥的作用、对提升政府信誉的效果等。	5.00	5.00
				生态 效益	5	个性指标	5	反映资金使用的生态效益,比如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业务办理无纸化率等。	5.00	5.00

				可持续发展	5	个性指标	5	反映项目的可持续性，如项目建成后正常使用年限。	5.00	5.00
		公平性	5	满意度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表示满意的服务对象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对象总数*指标分值（如未进行满意度调查，可使用服务对象投诉次数作为替代指标，并提供投诉情况说明材料，如果以上均为开展，在说明情况后，将公平性指标权重调整至社会经济效益指标。）	5.00	5.00
合计	100	-	100	-	100	-	100	-	99.00	97.00